

# 淡江大學第 41 屆員工福利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3 年 11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12 時 15 分

地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B302A 會議室（與蘭陽校園及台北校園同步視訊）

主席：曾琇琪主任委員

紀錄：廖時祺

列席指導：莊希豐顧問、宛同顧問

出席：各委員（如簽到單）

列席：各幹部（如簽到單）

## 壹、主席報告

一、感謝各位委員的支持，讓我有機會能為淡江的同仁服務。這段期間組織各組幹部成員，也開始執行各項計畫及活動。以下介紹本屆委員、顧問及幹部成員，讓彼此認識。

委員：歐陽崇榮委員、洪文斌委員、謝宗佑委員、張瓊玲委員、卓忠宏委員（請假）、陳杏枝委員、施懿芹委員、楊總成委員、梁平和委員、黃懿嫻委員、李珞穎委員（請假）、陸寶珠委員、邱馨增委員、朱貞德委員、紀彥竹委員、賴映秀委員、張淑美委員、黃玉委員、潘翠華委員。

顧問：莊希豐顧問、宛同顧問。

幹部：顧敏華總幹事、彭梓玲組長、吳美華組長、汪明鳳組長、林滿足組長、許麗萍組長（請假）、林素華、廖時祺、張淑媛、蔡宜君、周子鈴、張寶愛、黃慶文、蔡曉音、高素芬、黃旭群、陳芷娟、俞彥均、林雪馨、張主惠。

二、10 月 26 日與童軍團合辦「全校觀音山健行」活動，感謝黃文智秘書帶領童軍團的同學支援活動，以及活動組吳美華組長及幹部們的行程安排，大家辛苦了。

##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會議決議案	執行情形
改選第 41 屆主任委員 決議：通過，由曾琇琪委員當選第 41 屆主任委員。	第 41 屆委員 20 人，出席委員（含委託人）計 18 人。統計票選結果，由曾琇琪委員以最多票數(13 票)當選。會議紀錄已陳核完畢。

決定：同意備查

### 二、各組工作報告

#### (一)業務組

1、102 學年度核發住院慰問金 38 人，計 76,000 元整。

2、102 學年度辦理退休、離職、死亡、資遣同仁互助金發還作業 38 人，計 35 萬 7,176 元。

3、辦理第 41 屆員福會委員推選事宜，並召開主任委員改選會議。

#### (二)活動組

1、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才藝活動班共開設 9 班，開課班別如下：

淡水校園：羽球班、烏克蘭麗麗基礎班、瑜珈養生班、押花造型設計班、皮拉提斯瑜珈班、桌球班、拼布班。

台北校園：健康瑜珈班。

蘭陽校園：羽球班。

2、本學年度將辦理之各項活動計畫表如附件 1。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第 40 屆員工福利委員會收支及資產負債表如附件 2，提請追認。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第 41 屆員工福利委員會福利部分預算表如附件 3，提請同意。

說 明：

一、自 97 學年度起本會福利金改由人力資源處編列「福利支出」預算項下，以彰顯本校對同仁之福利支出。

二、今年依援例編列 300 萬元福利金給本會，本學期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陸續辦理各項活動及執行相關預算。

決 議：通過。

提案三：擬請成立第 41 屆員工福利委員會審查校外優惠專案小組。

說 明：

一、員福會審查校外優惠專案小組權責為決定並授權是否受理校外各項優惠活動。

二、成員為主任委員及主任委員邀請適合委員（6 名）擔任之。

決 議：本屆審查校外優惠專案小組，主任委員曾琇琪為當然成員，自願擔任及推選委員 6 名分別為：謝宗佑委員、楊總成委員、黃懿嫻委員、邱馨增委員、紀彥竹委員、賴映秀委員。

#### 肆、臨時動議

動議案一：郵局有公教優惠存款方案，據悉有部分學校加入並為同仁辦理每月扣款作業（如世新、輔仁等），本校是否加入辦理？（歐陽崇榮委員提）

主席回復：該方案因為關乎薪資作業，員福會無法辦理該業務，建議人力資源處研議是否可行。

動議案二：104 學年度互助金全數發還後，學校撥補員福會金額會有變動，本屆委員是否需提早籌畫預算編列事宜並向學校爭取，讓同仁持續享有福利措施。（楊總成委員提）

主席回復：近年學校在財務及經費上的控制比較嚴謹，即使如此希望學校考量員工的付出，給予多一點實質的補助，讓員福會的活動可以辦得更多更好，同仁們若是在工作時心情愉快，校務也能更興旺。

人資長回復：建議在年度預算編列時，將預計辦理的活動內容及所需經費盡量列出，讓財務處在預算審查時有依據，爭取到經費的機會相對提高。

#### 伍、主任委員交接：

一、請莊希豐人資長主持監交。

二、致贈宛同前主任委員禮品及感謝狀 1 紙。

陸、列席指導致詞

宛同顧問：感謝各位委員及幹部們的付出，在新任主委的帶領下，看到員福會充滿愛的氛圍，很溫馨。員福會的業務能平順地運作，需要大家的幫忙，祝福員福會工作順利，越來越興盛。

柒、主席結論：今天會議圓滿結束，謝謝大家參與，辛苦了。

捌、散會(下午 1 時 20 分)